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勞動部 函

地址：24219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南棟11樓
承辦人：王貴玉
電話：02-89956666#8129
電子信箱：gywang@osha.gov.tw

受文者：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勞職授字第1110200011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「職業安全衛生顧問服務機構與其顧問服務人員之認可及管理規則」修正條文(ATTCH7)

主旨：「職業安全衛生顧問服務機構與其顧問服務人員之認可及管理規則」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11年1月24日以勞職授字第11102000111號令修正發布，茲檢送「職業安全衛生顧問服務機構與其顧問服務人員之認可及管理規則」修正條文1份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正本：衛生福利部、經濟部、內政部營建署、臺北市勞動檢查處、新北市政府勞動檢查處、桃園市政府勞動檢查處、臺中市勞動檢查處、臺南市職安健康處、高雄市政府勞工局勞動檢查處、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、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、科技部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、科技部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、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環境職業醫學會、中華職業醫學會、中華民國護理師護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臺灣職業衛生服務學會、臺灣職業衛生護理暨教育學會、台灣職業健康護理學會、台灣護理學會、臺灣臨場健康服務學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諮商心理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臺灣諮商心理學會、社團法人臺灣職能治療學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職能治療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物理治療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臺灣物理治療學會、祥全職業健康顧問有限公司、職德職業健康顧問有限公司、康邁健康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福安管理顧問企業社、三美健康事業有限公司、實青健康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盛順健康事業有限公司、柏樂健康管理顧問有限公司、海爾斯管理顧問有限公司、季澧健康服務有限公司、樂欣管理顧問企業社、德霖管理顧問有限公司、冠綈健康有限公司、恆樂健康事業有限公司、聖美麗健康管理顧問有限公司、幸福職業健康管理顧問有限公司、樂橙職業健康管理顧問有限公司、宏安職業健康有限公司、永護健康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佳護健康顧問有限公司、台灣安衛環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新創建康有限公司、佳鑫健康管理顧問有限公司

副本：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北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、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中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、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南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、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綜合規劃組、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職業安全組、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職業衛生健康組